

## 清初河南理學家與地方秩序的恢復\*

何淑宜\*\*

本文以清初河南地區的理學家耿介、張沐為核心，探討歷經明清鼎革之後，在清朝政權建立的過程中，理學家如何與地方官協同，嘗試以程朱理學為主導思維，在文化層面謀求恢復地方秩序。這個課題牽涉到兩個層面，一是明清之際的理學家對理學與現世關係的思考；另外則是官方的文化政策跟士人思想之間的互動。全文從三個部分進行討論，一是明清之際河南地方社會的概況；二是以登封嵩陽書院在清初的重建過程為中心，討論講學式書院在恢復地方科舉過程中的角色；三是河南上蔡縣的古蹟重建運動與地方治理的意義。透過這批理學家提倡的地方文教構想與經驗可知，清初以程朱理學為主體的官方意識形態之建立，與官方倡導、明清之際理學思潮與內涵的變化，及理學家個人的活動息息相關。這幾個因素相互交織，不僅對統治思想的確立有所影響，也突出地方秩序恢復過程中文化建設的意義。

關鍵詞：易代之際 河南 理學 書院 古蹟重建 科舉

---

\* 本文曾宣讀於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舉辦之「清代理學國際學術研討會」（2012.10.29-30），感謝評論人 Prof. Kent Guy 與本刊兩位匿名審查學者提供的寶貴修訂意見。

\*\* 國立臺北大學歷史系助理教授